

西安市碑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汇总）  
2024年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二、工作任务

三、预算单位构成

四、人员情况说明

## **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

五、收支说明

## **第三部分 其他情况**

六、“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情况说明

七、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八、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九、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十一、专业名词解释

## **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碑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和区委关于退役军人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退役军人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贯彻落实中、省、市关于退役军人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负责军队转业干部、复员干部、离休退休干部（士官）、退役士兵和无军籍离休退休退职工的移交安置工作和自主择业、自主就业退役军人管理工作；组织协调开展退役军人教育培训、就业创业、优待抚恤等工作；负责拥军优属、烈士褒扬、组织开展全区退役军人荣誉奖励等工作；组织开展退役军人权益维护和有关人员的帮扶援助工作；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内设科室4个：办公室、安置科、优抚科、双拥工作科；下属事业单位2个：碑林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碑林区军队无军籍离退休退职工服务中心。

## 二、工作任务

2024年，碑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将继续认真贯彻落实中省市关于退役军人工作的政策要求，围绕优化服务积极开展创新探索，用心用情用力做好退役军人服务和管理各项工作，从以下几个方面抓好

工作落实：

一是筑牢忠诚担当信仰基石。坚持把思想政治建设摆在突出位置，在凝心铸魂上下功夫。持续深化学习教育，夯实理论武装，内化政治品格，筑牢对党忠诚，引导全系统广大干部强化政治站位、树牢宗旨意识，激发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攻坚克难干事创业的动力，不断开创我区新时代退役军人工作新局面。

二是提升服务保障能力水平。持续完善服务保障体系规范化建设，巩固创建成果，拓宽企业、高校服务站建设领域，扩大服务保障体系覆盖面。按照“一校一站”思路，创建我区第二家高校退役军人服务站——西安理工大学退役军人服务站。采取“点题培训+按需送学”的形式组织开展系统业务培训，加强服务保障体系干部队伍建设，推进服务保障体系建设提质增效。

三是全面落实优抚褒扬政策。精准实施优抚对象年度确认，落实国家提高优抚对象抚恤补助标准政策，确保各类抚恤补助资金发放落实到位。分级分类管理优抚对象信息数据，提升服务精细化水平。收集整理全区150名烈士故事，打造碑林区红色文化品牌。强化优抚对象医疗保障，落实“保险+救助+补助+优待”医疗保障政策体系，实现服务对象“零跑路”，切实保障退役军人合法权益。

四是丰富双拥工作时代内涵。聚焦服务部队备战打仗，持续开展“情系边海防”现役官兵家庭慰问活动。不断深化双拥“十个一”工程，打造西何社区“爱国拥军示范街”和西何社区“双拥社区”，将国防教育融入群众生活。加大社会化拥军力度，发挥新长安妇产医院“双拥医院”示范作用，巩固经验成果，以点带面，不断丰富医疗系统拥军举措，巩固双拥共建成果。

五是强化就业安置服务管理。落实“阳光安置”，扎实开展计划分配军转干部、随调家属和转业士官接收安置工作。探索自主择业军转干部服务管理新模式，发挥全省首家“一中心两站”自主择业军转干部工作站作用，创新做好服务管理工作。召开首届“军创企业代表迎新春”座谈会，助推退役军人就业创业高质量发展，召开首届“军队无军籍职工迎新春”茶话会，传递政府关怀关爱，提升服务保障水平。注重发挥街道、社区退役军人服务站前沿阵地作用，建立就业帮扶常态化工作机制，助力退役军人“家门口就业”。

### 三、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本部门的部门预算包括部门本级（机关）预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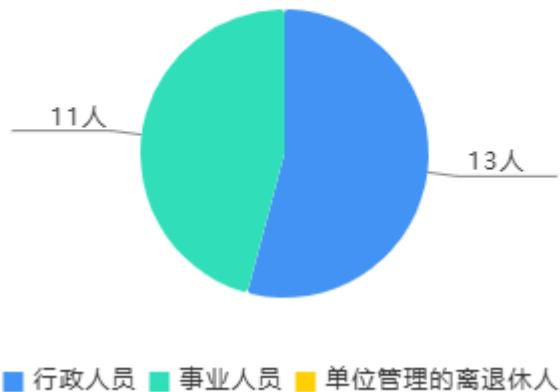
纳入本部门当年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共有1个，包括：

序号	单位名称	拟变动情况
1	碑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本级（机关）	

### 四、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上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21人，其中行政编制9人，事业编制12人；实有人员24人，其中行政13人，事业11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0人。

### 人员情况构成图



## 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

### 五、收支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本部门2024年预算收入11,545.0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1,545.04万元，较上年增加4,823.77万元，增长71.77%，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本年部分项目预算编报口径发生变化，由以前年度区级资金配套改为全口径预算；本部门2024年预算支出11,545.0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1,545.04万元，较上年增加

4,823.77万元，增长71.77%，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本年部分项目预算编报口径发生变化，由以前年度区级资金配套改为全口径预算。

## （二）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24年，本部门当年财政拨款收入11,545.0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1,545.04万元，较上年增加4,823.77万元，增长71.77%，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本年部分项目预算编报口径发生变化，由以前年度区级资金配套改为全口径预算；本部门2024年财政拨款支出11,545.0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11,545.04万元，较上年增加4,823.77万元，增长71.77%，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本年部分项目预算编报口径发生变化，由以前年度区级资金配套改为全口径预算。

##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明细情况

### 1、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4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11,545.04万元，较上年增加4,823.77万元，增长71.77%，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本年部分项目预算编报口径发生变化，由以前年度区级资金配套改为全口径预算。

### 2、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2024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1,545.04万元，其中：

（1）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080505）33.83万元，较上年增加6.81万元，增长25.20%，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提高；

（2）死亡抚恤（2080801）2,815.00万元，较上年增加765.00万元，增长37.32%，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根据上年人员情况，增加预算；

（3）伤残抚恤（2080802）2,000.00万元，较上年不可比，上年基数为零，不可比的主要原因是：由以前年度区级资金配套调整为全口径预算；

（4）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2080803）198.00万元，较上年增加195.00万元，增长6500.00%，增长的主要原因是：由以前年度区级资金配套调整为全口径预算；

（5）义务兵优待（2080805）1,728.00万元，较上年增加138.00万元，增长8.68%，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根据上年人员情况，增加预算；

（6）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2080806）52.00万元，较上年不可比，上年基数为零，不可比的主要原因是：由以前年度区级资金配套调整为全口径预算；

（7）其他优抚支出（2080899）16.54万元，较上年不可比，上年基数为零，不可比的主要原因是：由以前年度区级资金配套调整为全口径预算；

（8）退役士兵安置（2080901）577.00万元，较上年增加168.57万元，增长41.27%，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根据上年人员情况，增加预算；

(9)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2080902) 3,026.66万元, 较上年增加954.77万元, 增长46.08%, 增长的主要原因是: 根据上年人员情况, 增加预算;

(10)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2080903) 102.00万元, 较上年增加80.76万元, 增长380.23%, 增长的主要原因是: 根据上年资金情况, 增加预算;

(11)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2080904) 14.00万元, 较上年增加4.00万元, 增长40.00%, 增长的主要原因是: 根据上年人员情况, 增加预算;

(12)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2080905) 59.46万元, 较上年不可比, 上年基数为零, 不可比的主要原因是: 由以前年度区级资金配套调整为全口径预算;

(13)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2080999) 343.00万元, 较上年增加280.00万元, 增长444.44%, 增长的主要原因是: 根据上年人员情况, 增加预算;

(14) 行政运行 (2082801) 313.39万元, 较上年增加18.04万元, 增长6.11%, 增长的主要原因是: 人员晋级晋档, 工资调整;

(15) 拥军优属 (2082804) 30.10万元, 较上年增加0.10万元, 增长0.33%, 增长的主要原因是: 根据上年资金情况, 增加预算;

(16)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2082899) 80.71万元, 较上年减少17.13万元, 下降17.51%, 下降的主要原因是: 根据上年资金情况, 增加预算;

(17)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9999) 1.41万元, 较上年增加1.25万元, 增长781.25%, 增

长的主要原因是：根据上年资金情况，增加预算；

（18）行政单位医疗（2101101）11.74万元，较上年减少0.21万元，下降1.76%，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减少事业编制1人；

（19）公务员医疗补助（2101103）3.85万元，较上年减少0.06万元，下降1.53%，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减少事业编制1人；

（20）优抚对象医疗补助（2101401）103.74万元，较上年不可比，上年基数为零，不可比的主要原因是：由以前年度区级资金配套调整为全口径预算；

（21）住房公积金（2210201）34.63万元，较上年减少2.85万元，下降7.60%，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减少事业编制1人。

### 3、支出按经济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 （1）按照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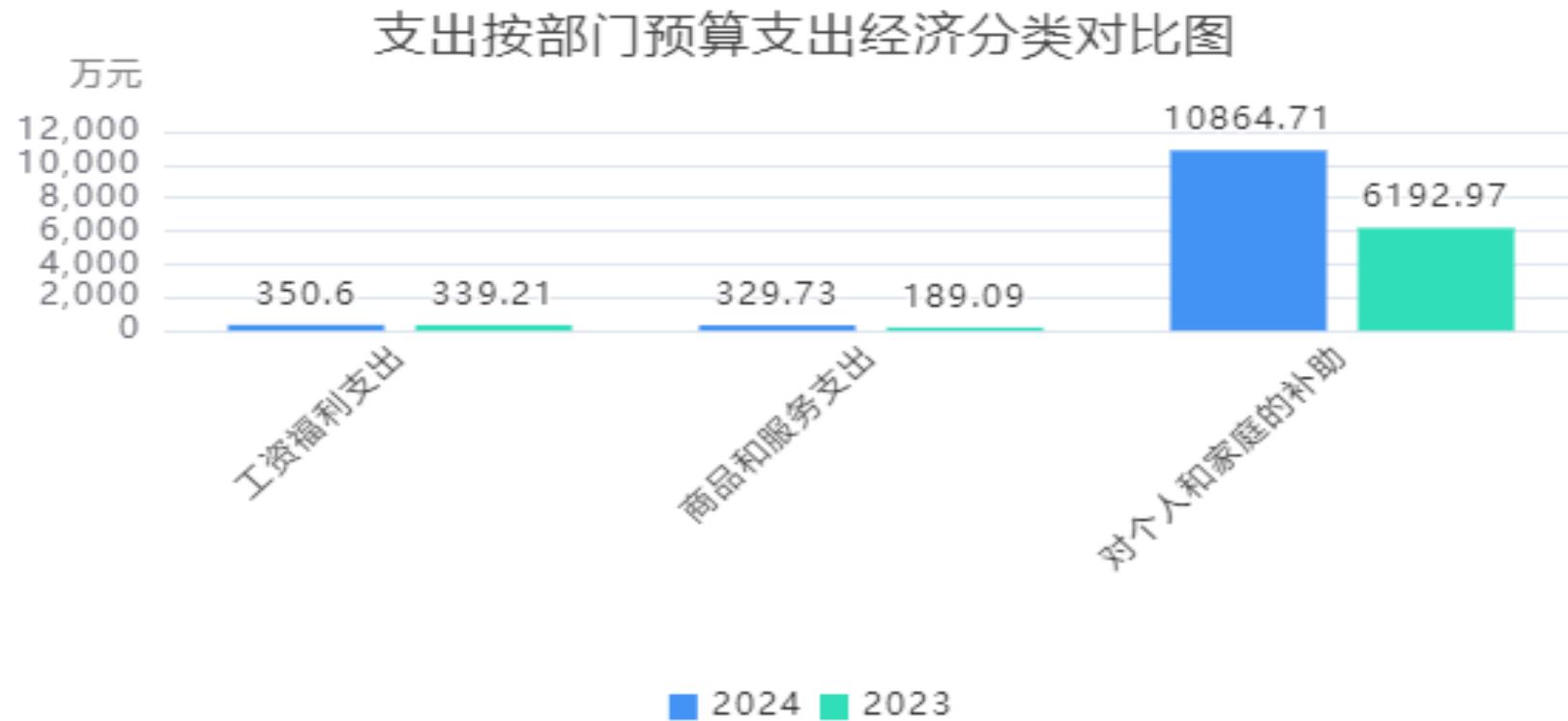
2024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1,545.04万元，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301）350.60万元，较上年增加11.39万元，增长3.36%，增长的主要原因是：人员晋级晋档，工资调整；

商品和服务支出（302）329.73万元，较上年增加140.64万元，增长74.38%，增长的主要原因

是：本年部分项目预算编报口径发生变化，由以前年度区级资金配套改为全口径预算；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303）10,864.71万元，较上年增加4,671.74万元，增长75.44%，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本年部分项目预算编报口径发生变化，由以前年度区级资金配套改为全口径预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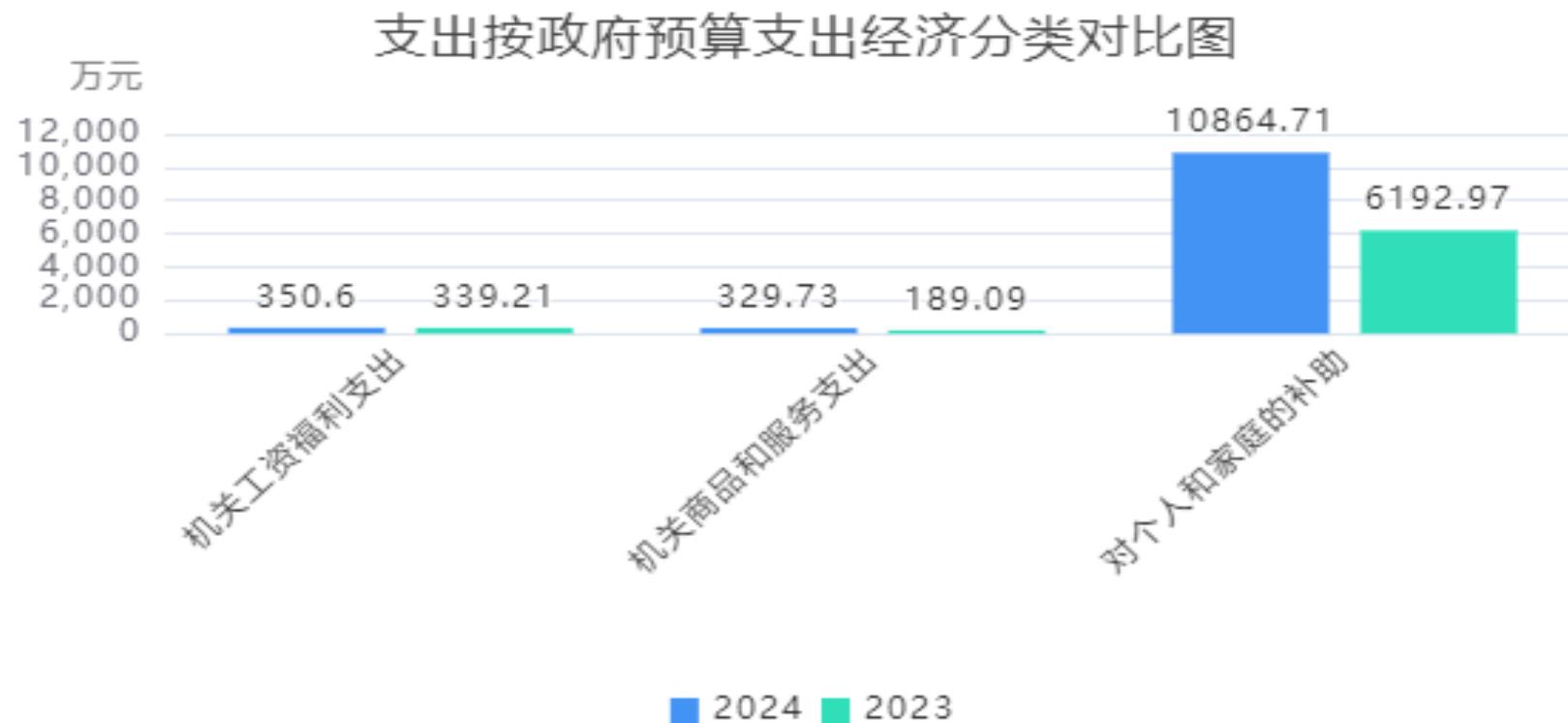
## （2）按照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

2024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1,545.04万元，其中：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501）350.60万元，较上年增加11.39万元，增长3.36%，增长的主要原因是：人员晋级晋档，工资调整；；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502）329.73万元，较上年增加140.64万元，增长74.38%，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本年部分项目预算编报口径发生变化，由以前年度区级资金配套改为全口径预算；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509）10,864.71万元，较上年增加4,671.74万元，增长75.44%，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本年部分项目预算编报口径发生变化，由以前年度区级资金配套改为全口径预算。



####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部门无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并在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中列示。

## 第三部分 其他情况

### 六、“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情况说明

2024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支出0.00万元，较上年减少2.30万元，下降100.00%，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公车为借用机关事务局，本部门2024年不安排预算支出。其中：

因公出国（境）经费0.00万元，较上年无增减；

公务接待费0.00万元，较上年无增减；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00万元，较上年减少2.30万元，下降100.00%，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公车为借用机关事务局，本部门2024年不安排预算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较上年无增减。

2024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会议费预算支出0.00万元，较上年无增减。

2024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培训费预算支出0.00万元，较上年无增减。

## 七、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截止上年底，本部门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0辆，单价2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安排购置单价2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

## 八、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本部门当年无政府采购预算，并已公开空表。

## 九、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2024年本部门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涉及当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11,545.04万元，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0.00万元，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00万元（详见公开报表中的绩效目标表）。

## 十、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24年，本部门当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15.87万元，较上年减少3.74万元，下降19.05%，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减少事业编制1人。

## 十一、专业名词解释

1. 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 “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展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3. 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工资福利支出：指本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的各类劳动报酬，包括在职人员的工资和各项补贴、津贴等。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指用于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主要包括：生活补助、住房公积金、奖励金等。

——商品和服务支出：指本单位在日常工作中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主要包括：办公费、车辆燃修费、工会经费、福利费等，不包括项目支出中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4. 项目支出:指本单位根据职能职责为完成行政工作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 2024年部门综合预算公开报表

部门名称：西安市碑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汇总）

保密审查情况： 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 已审签

## 报表目录

报表	报表名称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部门综合预算收支总表		
表2	部门综合预算收入总表		
表3	部门综合预算支出总表		
表4	部门综合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表5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表6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表7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表8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表9	部门综合预算政府性基金收支表	是	不涉及
表10	部门综合预算专项业务经费支出表		
表11	部门综合预算财政拨款结转资金支出表	是	不涉及
表12	部门综合预算政府采购（资产配置、购买服务）预算表	是	不涉及
表13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表		
表14	部门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表15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16	专项资金总体绩效目标表		

表1

## 部门综合预算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西安市碑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汇总）

单位：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一、部门预算	115,450,402.93	一、部门预算	115,450,402.93	一、部门预算	115,450,402.93	一、部门预算	115,450,402.93
1、财政拨款	115,450,402.93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	3,830,368.81	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3,505,975.18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15,450,402.93	2、外交支出		(1)工资福利支出	3,505,975.18	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3,297,287.75
其中：专项资金列入部门预算的项目	86,050,600.00	3、国防支出		(2)商品和服务支出	263,253.63	3、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2)政府性基金拨款		4、公共安全支出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1,140.00	4、机关资本性支出(二)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5、教育支出		(4)资本性支出		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2、上级补助收入		6、科学技术支出		2、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111,620,034.12	6、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3、事业收入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工资福利支出		7、对企业补助	
其中：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收费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3,910,888.13	(2)商品和服务支出	3,034,034.12	8、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4、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9、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108,586,000.00	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8,647,140.00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10、卫生健康支出	1,193,252.40	(4)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10、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6、其他收入		11、节能环保支出		(5)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11、其他支出	
		12、城乡社区支出		(6)资本性支出			
		13、农林水支出		(7)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14、交通运输支出		(8)对企业补助			
		15、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9)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16、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0)其他支出			
		17、金融支出		3、上缴上级支出			
		18、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19、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住房保障支出	346,262.40				
		21、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其他支出					
<b>本年收入合计</b>	<b>115,450,402.93</b>	<b>本年支出合计</b>	<b>115,450,402.93</b>	<b>本年支出合计</b>	<b>115,450,402.93</b>	<b>本年支出合计</b>	<b>115,450,402.93</b>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上年实户资金余额		未安排支出的实户资金		未安排支出的实户资金		未安排支出的实户资金	
上年结转							
<b>收入总计</b>	<b>115,450,402.93</b>	<b>支出总计</b>	<b>115,450,402.93</b>	<b>支出总计</b>	<b>115,450,402.93</b>	<b>支出总计</b>	<b>115,450,402.93</b>

表2

## 部门综合预算收入总表

部门名称：西安市碑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汇总）

单位：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部门预算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对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上年结转
			小计	其中：专项资金列入部门预算项目							
	合计	115,450,402.93	115,450,402.93	86,050,600.00							
232	西安市碑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115,450,402.93	115,450,402.93	86,050,600.00							
232001	西安市碑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115,450,402.93	115,450,402.93	86,050,600.00							

表3

## 部门综合预算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西安市碑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汇总）

单位：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部门预算								
		合计	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对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上年实户资金余额	其他收入
			小计	其中：专项资金列入部门预算的项目						
	合计	115,450,402.93	115,450,402.93	86,050,600.00						
232	西安市碑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115,450,402.93	115,450,402.93	86,050,600.00						
232001	西安市碑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115,450,402.93	115,450,402.93	86,050,600.00						

表4

## 部门综合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西安市碑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汇总）

单位：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115,450,402.93	一、财政拨款	115,450,402.93	一、财政拨款	115,450,402.93	一、财政拨款	115,450,402.93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15,450,402.93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	3,830,368.81	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3,505,975.18
其中：专项资金列入部门预算的项目	86,050,600.00	2、外交支出		(1)工资福利支出	3,505,975.18	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3,297,287.75
2、政府性基金拨款		3、国防支出		(2)商品和服务支出	263,253.63	3、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4、公共安全支出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1,140.00	4、机关资本性支出(二)	
		5、教育支出		(4)资本性支出		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6、科学技术支出		2、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111,620,034.12	6、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工资福利支出		7、对企业补助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3,910,888.13	(2)商品和服务支出	3,034,034.12	8、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9、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108,586,000.00	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8,647,140.00
		10、卫生健康支出	1,193,252.40	(4)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10、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11、节能环保支出		(5)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11、其他支出	
		12、城乡社区支出		(6)资本性支出			
		13、农林水支出		(7)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14、交通运输支出		(8)对企业补助			
		15、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9)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16、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0)其他支出			
		17、金融支出		3、上缴上级支出			
		18、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19、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住房保障支出	346,262.40				
		21、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其他支出					
<b>本年收入合计</b>	<b>115,450,402.93</b>	<b>本年支出合计</b>	<b>115,450,402.93</b>	<b>本年支出合计</b>	<b>115,450,402.93</b>	<b>本年支出合计</b>	<b>115,450,402.93</b>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b>收入总计</b>	<b>115,450,402.93</b>	<b>支出总计</b>	<b>115,450,402.93</b>	<b>支出总计</b>	<b>115,450,402.93</b>	<b>支出总计</b>	<b>115,450,402.93</b>

表5

##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部门名称：西安市碑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汇总）

单位：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备注
	合计	115,450,402.93	3,671,671.18	158,697.63	111,620,034.1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3,910,888.13	3,169,556.38	158,697.63	110,582,634.1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8,265.60	338,265.6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8,265.60	338,265.60			
20808	抚恤	68,095,400.00			68,095,40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8,150,000.00			28,150,000.00	
2080802	伤残抚恤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808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1,980,000.00			1,980,000.00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17,280,000.00			17,280,000.00	
2080806	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	520,000.00			520,000.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65,400.00			165,400.00	
20809	退役安置	41,221,200.00			41,221,200.00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5,770,000.00			5,770,000.00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30,266,600.00			30,266,600.00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1,020,000.00			1,020,000.00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140,000.00			140,000.00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594,600.00			594,600.00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3,430,000.00			3,430,000.00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4,241,955.53	2,829,223.78	158,697.63	1,254,034.12	
2082801	行政运行	3,133,900.45	2,202,168.70	158,697.63	773,034.12	
2082804	拥军优属	301,000.00			301,000.00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807,055.08	627,055.08		180,00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067.00	2,067.00		12,00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067.00	2,067.00		12,00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93,252.40	155,852.40		1,037,40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5,852.40	155,852.4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7,393.30	117,393.3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8,459.10	38,459.10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1,037,400.00			1,037,400.00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1,037,400.00			1,037,4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46,262.40	346,262.4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46,262.40	346,262.40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备注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6,262.40	346,262.40			

表6

##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部门名称：西安市碑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汇总）

单位：元

部门经济科目编码	部门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经济科目编码	政府经济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备注
			合计	115,450,402.93	3,671,671.18	158,697.63	111,620,034.1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505,975.18	3,505,975.18			
30101	基本工资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978,397.08	978,397.08			
30102	津贴补贴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613,972.20	613,972.20			
30103	奖金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862,958.50	862,958.50			
30107	绩效工资	5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08,200.00	208,20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338,265.60	338,265.6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17,393.30	117,393.3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38,459.10	38,459.1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2,067.00	2,067.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103	住房公积金	346,262.40	346,262.4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297,287.75	104,556.00	158,697.63	3,034,034.12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2,231,600.00		126,000.00	2,105,600.00	
30214	租赁费	50201	办公经费	773,034.12			773,034.12	
30227	委托业务费	50205	委托业务费	155,400.00			155,400.00	
30228	工会经费	50201	办公经费	32,697.63		32,697.63		
30229	福利费	50201	办公经费	756.00	756.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01	办公经费	103,800.00	103,80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8,647,140.00	61,140.00		108,586,000.00	
30302	退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11,299,000.00			11,299,000.00	
30303	退职（役）费	50905	离退休费	5,670,000.00			5,670,000.00	
30304	抚恤金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48,150,000.00			48,150,000.00	
30305	生活补助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39,856,600.00			39,856,60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1,598,400.00			1,598,400.00	
30309	奖励金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2,580.00	2,58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58,560.00	58,56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12,000.00			2,012,000.00	

表7

##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部门名称：西安市碑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汇总）

单位：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备注
	合计	3,830,368.81	3,671,671.18	158,697.6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28,254.01	3,169,556.38	158,697.6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8,265.60	338,265.6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8,265.60	338,265.60		
20808	抚恤				
2080801	死亡抚恤				
2080802	伤残抚恤				
20808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2080806	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20809	退役安置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2,987,921.41	2,829,223.78	158,697.63	
2082801	行政运行	2,360,866.33	2,202,168.70	158,697.63	
2082804	拥军优属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627,055.08	627,055.08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67.00	2,067.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67.00	2,067.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5,852.40	155,852.4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5,852.40	155,852.4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7,393.30	117,393.3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8,459.10	38,459.10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46,262.40	346,262.4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46,262.40	346,262.40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备注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6,262.40	346,262.40		

表8

##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部门名称：西安市碑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汇总）

单位：元

部门经济科目编码	部门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经济科目编码	政府经济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备注
			合计	3,830,368.81	3,671,671.18	158,697.6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505,975.18	3,505,975.18		
30101	基本工资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978,397.08	978,397.08		
30102	津贴补贴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613,972.20	613,972.20		
30103	奖金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862,958.50	862,958.50		
30107	绩效工资	5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08,200.00	208,20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338,265.60	338,265.6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17,393.30	117,393.3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38,459.10	38,459.1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2,067.00	2,067.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103	住房公积金	346,262.40	346,262.4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63,253.63	104,556.00	158,697.63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126,000.00		126,000.00	
30214	租赁费	50201	办公经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50205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50201	办公经费	32,697.63		32,697.63	
30229	福利费	50201	办公经费	756.00	756.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01	办公经费	103,800.00	103,80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1,140.00	61,140.00		
30302	退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30303	退职（役）费	50905	离退休费				
30304	抚恤金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30305	生活补助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30309	奖励金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2,580.00	2,58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58,560.00	58,56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表9

## 部门综合预算政府性基金收支表

部门名称：西安市碑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汇总）

单位：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一、政府性基金拨款		一、科学技术支出		一、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		一、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二、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三、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四、节能环保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四、机关资本性支出（二）	
		五、城乡社区支出		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六、农林水支出		二、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六、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七、交通运输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七、对企业补助	
		八、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八、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九、金融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九、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十、其他支出		债务付息及费用支出		十、其他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三、上缴上级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本年支出合计		本年支出合计		本年支出合计	

表10

## 部门综合预算专项业务经费支出表

部门名称：西安市碑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汇总）

单位：元

单位编码	单位（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简介
	合计	111,620,034.12	
232	西安市碑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111,620,034.12	
232001	西安市碑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111,620,034.12	
	专用项目	111,620,034.12	
	其他履职经费	111,620,034.12	
	4类军转人员养老保险缴费补助 (2022、2023年) 市级市财函【2023】 2329号	12,000.00	
	办公场所租赁经费	773,034.12	
	部分烈士子女生活补助中央市财函 【2023】2355号	140,000.00	
	部分农村籍退役士兵生活补助中央市 财函【2023】2355号	520,000.00	
	城镇退役士兵自谋职业金	100,000.00	
	带病回乡退伍军人生活补助中央市财 函【2023】2355号	30,000.00	
	符合政府安排工作条件退役士兵选择 灵活就业一次性就业补助金市级市财函 【2023】2329号	70,000.00	
	符合政府安排工作退役士兵待分配期 间生活费	350,000.00	
	符合政府安置工作条件退役士兵社保 补缴经费市级市财函【2023】2329号	60,000.00	
	解决退役士兵安置遗留问题市级财政 奖补资金市级市财函【2023】2329号	1,390,000.00	
	军人死亡一次性抚恤金	6,500,000.00	

单位编码	单位(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简介
	军人死亡一次性抚恤金市级市财函【2023】2329号	20,250,000.00	
	军转随调家属社保补贴	100,000.00	
	两参人员生活困难补助省级市财函【2023】2355号	560,000.00	
	两参人员生活困难补助中央市财函【2023】2355号	1,240,000.00	
	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资金市级市财函【2023】2329号	1,530,000.00	
	三属定期抚恤金中央市财函【2023】2355号	1,400,000.00	
	伤残抚恤金中央市财函【2023】2355号	20,000,000.00	
	双拥经费	301,000.00	
	退役军人服务保障体系建设经费	180,000.00	
	退役士兵待安排工作期间生活补助市级市财函【2023】2329号	90,000.00	
	无军籍职工服务管理经费中央市财函【2023】2328号	1,020,000.00	
	无军籍职工省级医疗补助金市财函【2023】2328号	561,000.00	
	无军籍职工退休退职费和津补贴省级市财函【2023】2328号	4,739,000.00	
	无军籍职工退休退职费和津补贴市级市财函【2023】2329号	6,560,000.00	
	无军籍职工退休退职费和津补贴中央市财函【2023】2328号	18,406,600.00	
	义务兵家庭优待金	14,500,000.00	
	义务兵家庭优待金市级市财函【2023】2329号	2,780,000.00	

单位编码	单位(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简介
	优抚对象年度确认设备流量卡及服务费	25,400.00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省级市财函【2023】2355号	188,700.00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中央市财函【2023】2355号	848,700.00	
	在乡复员军人生活补助市级市财函【2023】2329号	10,000.00	
	在乡复员军人生活补助中央市财函【2023】2355号	140,000.00	
	政府安排工作退役士兵待安排工作期间教育管理经费市级市财函【2023】2329号	10,000.00	
	政府安排工作退役士兵待安排工作期间接续基本保险	350,000.00	
	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地方一次性经济补助金省级市财函【2023】2353号】	1,820,000.00	
	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地方一次性经济补助市级市财函【2023】2329号	1,040,000.00	
	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免费教育技能培训	90,000.00	
	自主就业退役士兵职业教育和技能培训经费市级市财函【2023】2329号	40,000.00	
	自主就业一次性经济补助金	2,300,000.00	
	自主择业军转干部管理服务经费中央市财函【2023】2354号	594,600.00	

表11

### 部门综合预算财政拨款结转资金支出表

部门名称：西安市碑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汇总）

单位: 元

表12

## 部门综合预算政府采购（资产配置、购买服务）预算表

部门名称：西安市碑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汇总）

单位: 元

表13

##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西安市碑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汇总）

单位：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上年						当年						增减变化情况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			会议费	培训费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			会议费	培训费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合计	23,000.00	23,000.00			23,000.00		23,000.00							-23,000.00	-23,000.00			
232	西安市碑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3,000.00	23,000.00			23,000.00		23,000.00							-23,000.00	-23,000.00			
232001	西安市碑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3,000.00	23,000.00			23,000.00		23,000.00							-23,000.00	-23,000.00			

表14-1

## 部门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办公场所租赁经费		
主管部门		西安市碑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7.3	
	其中: 财政拨款		77.3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目标1: 保障机关日常办公需求 目标2: 保障全局退役军人服务工作开展 目标3: 更好地完成区委区政府及上级相关部门赋予的工作任务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租赁面积	1085.6 m <sup>2</sup>
			使用人数	35人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率	项目完成率	100%
			合同执行率	100%
	时效指标	房屋租赁时间		2024年1月-12月
	成本指标	房屋租赁费用	房屋租赁费用	716496元
			物业管理费用	56538.12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退役军人服务效率	明显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退役军人权益	有效保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退役军人满意度	≥90%

表14-2

## 部门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城镇退役士兵自谋职业金		
主管部门		西安市碑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	
		其中: 财政拨款	10	
		其他资金		
总体 目标	目标: 全程为来办理自谋职业的城镇退役士兵做好服务, 保障资金及时发放到位, 维护社会稳定。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办理自谋职业人数	3人
		质量指标	补贴覆盖率	100%
			项目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城镇退役士兵自谋职业金发放时间	2024年10月
	效益 指标	成本指标	人均标准	33334元
		社会效益 指标	提高自谋职业城镇退役士兵生活水平	有效提高
		可持续影响 指标	保障自谋职业人员权益	有效保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自谋城镇退役士兵满意度	≥90%

表14-3

## 部门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符合政府安排工作退役士兵待分配期间生活费		
主管部门		西安市碑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5	
	其中: 财政拨款		35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目标1: 确保退役军人切身利益, 是国家对退役军人实施保障的具体体现。 目标2: 加强领导, 确保生活补助费及时、足额发放。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24年转业士官待安置退役士兵人数及安置遗留问题的补发人数	40人
		质量指标	补贴覆盖率	100%
		项目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符合政府安排工作退役士兵待分配期间生活费发放时间	2024年10月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人均标准	8750元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符合政府安排工作退役士兵待分配期间生活水平	有效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符合政府安排工作退役士兵人员权益	有效保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符合政府安排工作退役士兵满意度	≥90%

表14-4

## 部门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主管部门		西安市碑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50	
		其中: 财政拨款	65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目标1: 完成军人死亡一次性抚恤金发放; 目标2: 按照政策要求全面落实; 目标3: 动态管理, 进出有序, 做到准确施保; 目标4: 按月及时社会化发放到位, 确保资金安全使用。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死亡军人	40人
		质量指标	补贴覆盖率	100%
			项目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军人死亡一次性抚恤金发放时间		2024年1季度1次
		成本指标	人均标准	162500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缓解死亡军人家属生活压力	有效缓解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预计发挥效用年限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军人家属满意度	≥90%

表14-5

## 部门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军转随调家属社保补贴		
主管部门		西安市碑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	
	其中: 财政拨款		1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目标: 做好军转随调配偶养老、医疗保险接续工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随调家属人数	8人
		质量指标	补贴覆盖率	100%
			项目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军转随调家属社保补贴补缴时间	2024年10月
		成本指标	人均标准	12500元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军转随调家属生活水平	有效提高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保障军转随调配偶权益	有效保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90%

表14-6

## 部门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双拥经费		
主管部门		西安市碑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0.1	
	其中: 财政拨款		30.1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目标1: 按照政策要求全面落实。 目标2: 动态管理, 进出有序, 做到准确施保。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双拥”活动服务驻区部队	15个
		质量指标	拥军拥属服务管理覆盖率	100%
			拥军拥属管理活动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举办军政座谈会暨文艺演出等	2024年8月
			慰问驻区部队	2024年8月
			慰问边海防官兵	2024年1月—12月 (每月)
			两地军嫂家政服务	2024年1月—12月 (每月)
		成本指标	“八一”期间举办座谈会费用	100000元
			“八一”慰问驻区部队费用	100000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情系边海防官兵”慰问费用		90000元
		两地军嫂家政服务费用		11000元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促进双拥共建活动		有效促进
		保障“双拥”活动服务		有效保障
满意度指标		驻区部队满意度		≥90%

表14-7

## 部门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退役军人服务保障体系建设经费		
主管部门		西安市碑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8	
	其中: 财政拨款		18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目标1: 按照政策要求全面落实。 目标2: 动态管理, 进出有序, 做到准确施保。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区级退役军人服务保障服务中心	1个
			街道服务站退役军人服务保障	8个
		质量指标	服务保障提升	有效提升
	时效指标	各街办退役军人服务保障经费下拨时间	2024年8月	
		成本指标	区级服务中心退役军人服务保障	100000元
			街道服务站退役军人服务保障经费	80000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退役军人服务保障体系建设	有效促进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退役军人权益	有效保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退役军人满意度	≥90%

表14-8

## 部门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义务兵家庭优待金			
主管部门		西安市碑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450	
		其中: 财政拨款		145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目标1: 完成义务兵家庭优待金发放; 目标2: 按照政策要求全面落实; 目标3: 动态管理, 进出有序, 做到准确施保; 目标4: 按月及时社会化发放到位, 确保资金安全使用。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义务兵	350人次	
		质量指标	补贴覆盖率	100%	
			项目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义务兵家庭优待金发放时间	2024年7月		
		成本指标	人均标准	41428.57元	
		社会效益指标	缓解义务兵家属生活压力	有效缓解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义务兵权益	有效保障	
		满意度指标	义务兵满意度	≥90%	

表14-9

## 部门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优抚对象年度确认设备流量卡及服务费		
主管部门		西安市碑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54	
	其中: 财政拨款		2.54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目标1: 完成优抚对象年度确认工作; 目标2: 按照政策要求全面落实; 目标3: 动态管理, 进出有序, 做到准确施保;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优抚对象年度确认设备	17台
		质量指标	服务覆盖率	100%
		时效指标	优抚对象年度确认设备流量卡及服务时间	2024年3月
		成本指标	优抚对象确认设备年度维护费	25400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优抚对象生活水平	有效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优抚对象权益	有效保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优抚对象满意度	≥90%

表14-10

## 部门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政府安排工作退役士兵待安排工作期间接续基本保险		
主管部门		西安市碑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5	
	其中: 财政拨款		35	
	其他资金			
总体 目标	目标: 做好由政府安排工作退役士兵待安排工作期间接续基本保险工作			
年度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政府安排工作退役士兵	20人
		质量指标	补贴覆盖率	100%
		项目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政府安排工作退役士兵待安排工作期间接续基本保险补缴时间	2024年1月—12月 (每月)	
		成本指标	人均标准	17500元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政府安排工作退役士兵养老医疗水平	有效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政府安排工作退役士兵权益	有效保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政府安排工作退役士兵满意度	≥90%

表14-11

## 部门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免费教育技能培训		
主管部门		西安市碑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9	
		其中: 财政拨款	9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目标: 全程为参加职业教育和技能培训的退役士兵做好服务工作, 保证退役士兵按时参加, 确实达到提高就业能力的目的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23年参加教育人次	20人次
		质量指标	补贴覆盖率	100%
		时效指标	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免费教育技能培训时间	2024年10月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人均标准	4500元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自主就业退役士兵社会技能	有效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自主就业退役士兵权益	有效保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自主就业退役士兵满意度	≥90%

表14-12

## 部门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自主就业一次性经济补助金		
主管部门		西安市碑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30	
	其中: 财政拨款		23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目标1: 贯彻《退役士兵安置条例》，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实行地方一次性经济补助，是新时期退役士兵安置改革的重要内容，是贯彻国务院、中央军委重大决策部署的具体体现。 目标2: 带动退役士兵就业增长率，增加自主创新能力。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23年秋冬季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人数	140人
		质量指标	发放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自主就业一次性经济补助金发放时间	2024年7月
		成本指标	人均标准	16428.57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自主就业退役士兵生活水平	有效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人员权益	有效保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自主就业退役士兵满意度	≥90%

##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单位)名称		西安市碑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人员经费	包含人员工资、奖金、社保等		总额	财政拨款
	公用经费	保障退役军人事务部门机关正常开展工作		15.87	15.87
	专项业务费	退役军人保障体系建设		97.84	97.84
	优抚对象保障管理	保障优抚对象各项补贴及时发放到位		6910.74	6910.74
	退役安置保障管理	保障退役安置各项资金及时发放到位		4123.32	4123.32
	拥军优属工作	保障军属权益		30.10	30.1
	金额合计		11545.04	11545.04	
	目标1: 贯彻落实中、省、市关于退役军人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 目标2: 负责军队转业干部、复员干部、离休退休干部(士官)、退役士兵和无军籍离休退休退职工的移交安置工作和自主择业、自主就业退役军人管理工作; 目标3: 组织协调开展退役军人教育培训、就业创业、优待抚恤等工作; 目标4: 负责拥军优属、烈士褒扬、组织开展全区退役军人荣誉奖励等工作; 目标5: 组织开展退役军人权益维护和有关人员的帮扶援助工作; 目标6: 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年度总体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数量指标	在职人员数量		23人	
		优抚对象		1080人	
		军队移交的无军籍职工		524人	
		退役军人专场招聘会		2场	
	质量指标	各项补贴资金发放完成率		≥95%	
		各项补贴资金发放覆盖率		≥95%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项目完成率		100%	
		退役军人政策宣传率		≥95%	
	时效指标	在职人员工资发放时间		2024年1-12月	
		各项补贴发放时间		2024年1-12月	
		退役军人政策宣传时间		2024年1-12月	
		退役军人专场招聘会完成时间		2024年12月	
	成本指标	人员经费		367.17万元	
		公用经费		15.87万元	
		专项业务费		97.84万元	
		优抚对象保障管理		6910.74万元	
		退役安置保障管理		4123.32万元	
		拥军优属工作		30.1万元	
年度绩效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做好退役军人思想政治、管理保障和安置优抚		有效提升	
		提高退役军人的光荣感、尊崇感和获得感		有效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发挥退役部门干部业务能力, 提高服务意识		效果显著	
		有效提升退役军人保障能力水平		有效提升	
		持续推进辖区和谐稳定		有效推进	
	满意度指标	单位职工满意度		≥95%	
		优抚安置保障对象满意度		≥95%	

表16-1

专项资金总体绩效目标表					
(2024年)					
项目名称		市财函〔2023〕2329号市级优抚补助退役安置资金			
主管部门		西安市碑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期限	1年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384.2	年度资金总额:	3384.2
	其中: 财政拨款		3384.2	其中: 财政拨款	3384.2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 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 贯彻落实中、省、市关于退役军人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 目标2: 负责军队转业干部、复员干部、离休退休干部（士官）、退役士兵和无军籍离休退休退职工的移交安置工作和自主择业、自主就业退役军人管理工作; 目标3: 组织协调开展退役军人教育培训、就业创业、优待抚恤等工作; 目标4: 负责拥军优属、烈士褒扬、组织开展全区退役军人荣誉奖励等工作; 目标5: 组织开展退役军人权益维护和有关人员的帮扶援助工作; 目标6: 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目标1: 贯彻落实中、省、市关于退役军人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 目标2: 负责军队转业干部、复员干部、离休退休干部（士官）、退役士兵和无军籍离休退休退职工的移交安置工作和自主择业、自主就业退役军人管理工作; 目标3: 组织协调开展退役军人教育培训、就业创业、优待抚恤等工作; 目标4: 负责拥军优属、烈士褒扬、组织开展全区退役军人荣誉奖励等工作; 目标5: 组织开展退役军人权益维护和有关人员的帮扶援助工作; 目标6: 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产出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数量指标	在乡复员军人		5人	
		军队移交的无军籍职工		524人	
		义务兵人次		350人次	
		死亡军人		80人	
		企业军转干部		8人	
		2023年秋冬季自主就业退役士兵		140人	
		4类军转人员		66人	
	质量指标	安置遗留问题的补发人数		20人	
		各项补贴资金发放完成率		100%	
		各项补贴资金发放覆盖率		100%	
		在乡复员军人生活补助发放时间		2024年1月-12月（每月）	
		无军籍职工退休退费发放时间		2024年1月-12月（每月）	
		义务兵家庭优待金发放时间		2024年7月	
		军人死亡一次性抚恤金发放时间		2024年1季度1次	
绩效 指标	成本指标	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资金发放时间		2024年1季度1次	
		自主就业一次性经济补助金发放时间		2024年7月	
		4类军转人员养老保险缴费发放时间		2024年2月	
		退役士兵安置遗留发放时间		2024年10月	
		在乡复员军人补贴人均标准		2000元	
		无军籍职工退休退费人均标准		12519.08元	
		义务兵家庭优待金人均标准		7942.86元	
	社会效益 指标	军人死亡一次性抚恤金人均标准		253125元	
		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资金人均标准		191250元	
		自主就业一次性经济补助金人均标准		7428.57元	
		4类军转人员养老保险缴费人均标准		181.82元	
		退役士兵安置遗留问题人均标准		69500元	
		保障在乡复员军人生活水平		≥90%	
		保障无军籍职工生活水平		≥90%	
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响 指标	缓解义务兵家属生活压力		≥90%	
		缓解死亡军人家属生活压力		≥90%	
		保障企业军转干部生活水平		≥90%	
		保障自主就业退役士兵生活水平		≥90%	
		保障4类军转人员生活水平		≥90%	
		保障符合政府安排工作退役士兵待分配期间生活水平		≥90%	
		持续保障在乡复员军人权益的作用		≥1年	
	满意度指 标	持续保障无军籍职工权益的作用		≥1年	
		持续保障义务兵权益的作用		≥1年	
		持续保障军人权益的作用		≥1年	
		持续保障企业军转干部权益的作用		≥1年	
		持续保障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人员权益的作用		≥1年	
		持续保障4类军转人员权益的作用		≥1年	
		持续保障符合政府安排工作退役士兵权益的作用		≥1年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 标	在乡复员军人满意度		≥90%	
		无军籍职工满意度		≥90%	
		义务兵满意度		≥90%	
		死亡军人家属满意度		≥90%	
		企业军转干部满意度		≥90%	
		自主就业退役士兵满意度		≥90%	
		4类军转人员满意度		≥90%	
		符合政府安排工作退役士兵满意度		≥90%	

表16-2

专项资金总体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市财函〔2023〕2328号优抚安置（省级）医疗			
主管部门		西安市碑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期限	1年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6.1	年度资金总额:	56.1
	其中: 财政拨款		56.1	其中: 财政拨款	56.1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 贯彻国家关于无军籍职工的政策, 落实无军籍职工的医疗待遇。 目标2: 为无军籍职工落实好医疗保障, 做到老有所医。			目标1: 贯彻国家关于无军籍职工的政策, 落实无军籍职工的医疗待遇。 目标2: 为无军籍职工落实好医疗保障, 做到老有所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无军籍职工人数		521人
		质量指标	补贴覆盖率		100%
			发放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无军籍职工省级医疗补助金发放时间		2024年7月	
		成本指标		无军籍职工省级医疗补助金人均标准	
	有效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无军籍职工生活水平		≥9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保障无军籍职工权益的作用		≥3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无军籍职工满意度		≥90%

## 专项资金总体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无军籍职工退休退职费和津补贴省级市财函【2023】2328号			
主管部门		西安市碑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期限	1年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73.9	年度资金总额:	473.9
	其中: 财政拨款		473.9	其中: 财政拨款	473.9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 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 无军籍职工服务管理应当从维护无军籍的合法权益出发,贯彻国家关于无军籍职工的政策,落实无军籍职工生活待遇。 目标2: 为无军籍职工落实好生活待遇,维护无军籍职工的合法权益,对社会的稳定具有积极意义。			目标1: 无军籍职工服务管理应当从维护无军籍的合法权益出发,贯彻国家关于无军籍职工的政策,落实无军籍职工生活待遇。 目标2: 为无军籍职工落实好生活待遇,维护无军籍职工的合法权益,对社会的稳定具有积极意义。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无军籍职工		524人
		质量指标	补贴覆盖率		100%
			发放准确率		100%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无军籍职工退休退职费发放时间		2024年1月-12月 (每月)
		成本指标	无军籍职工退休退职费人均标准		9043.89元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无军籍职工生活水平		≥90%
	满意度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无军籍职工权益的作用		≥3年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无军籍职工满意度		≥90%

## 专项资金总体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市财函〔2023〕2328号退役安置补助（中央）机构			
主管部门		西安市碑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期限	1年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942.66	年度资金总额:	1942.66	
	其中: 财政拨款	1942.66	其中: 财政拨款	1942.66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 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 无军籍职工服务管理应当从维护无军籍的合法权益出发,贯彻国家关于无军籍职工的政策,落实无军籍职工生活待遇。 目标2: 为无军籍职工落实好生活待遇,维护无军籍职工的合法权益,对社会的稳定具有积极意义。			目标1: 无军籍职工服务管理应当从维护无军籍的合法权益出发,贯彻国家关于无军籍职工的政策,落实无军籍职工生活待遇。 目标2: 为无军籍职工落实好生活待遇,维护无军籍职工的合法权益,对社会的稳定具有积极意义。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无军籍职工	524人	
		质量指标	补贴覆盖率	100%	
			项目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无军籍职工退休退职费发放时间	2024年1月-12月（每月）		
		成本指标	无军籍职工退休退职费人均标准	37073.66元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保障无军籍职工生活水平	≥90%	
		可持续影响 指标	保障无军籍职工权益的作用	≥3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无军籍职工满意度	≥90%	

## 专项资金总体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地方一次性经济补助金省级市财函【2023】2353号			
主管部门		西安市碑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期限	1年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82	年度资金总额:	182
	其中: 财政拨款		182	其中: 财政拨款	182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 贯彻《退役士兵安置条例》，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实行地方一次性经济补助，是新时期退役士兵安置改革的重要内容，是贯彻国务院、中央军委重大决策部署的具体体现。			目标: 贯彻《退役士兵安置条例》，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实行地方一次性经济补助，是新时期退役士兵安置改革的重要内容，是贯彻国务院、中央军委重大决策部署的具体体现。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23年秋冬季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人数		140人
		质量指标	发放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自主就业一次性经济补助金发放时间		2024年7月
		成本指标	自主就业一次性经济补助金人均标准		13000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自主就业退役士兵生活水平		≥9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人员权益的作用		≥3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自主就业退役士兵满意度		≥90%

## 专项资金总体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市财函〔2023〕2354号军队转业干部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西安市碑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期限	1年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9.46	年度资金总额:	59.46
	其中: 财政拨款		59.46	其中: 财政拨款	59.46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 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 提升自主择业军转干部日常服务工作, 确保其待遇保障落实。			目标: 提升自主择业军转干部日常服务工作, 确保其待遇保障落实。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自主择业军转干部人数	1467人	
		质量指标	补贴覆盖率	100%	
		时效指标	自主择业军转干部管理时间	2024年1月-12月	
	效益 指标	成本指标	人均标准	405.32元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自主择业军转干部生活水平	≥9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自主择业军转干部权益的作用	≥3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自主择业军转干部满意度	≥90%	

## 专项资金总体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市财函〔2023〕2355号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经费		
主管部门		西安市碑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期限 1年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4.87	年度资金总额: 84.87
	其中: 财政拨款		84.87	其中: 财政拨款 84.87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 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 完成优抚对象医疗补助发放; 目标2: 按照政策要求全面落实; 目标3: 动态管理, 进出有序, 做到准确施保; 目标4: 按月及时社会化发放到位, 确保资金安全使用。			目标1: 完成优抚对象医疗补助发放; 目标2: 按照政策要求全面落实; 目标3: 动态管理, 进出有序, 做到准确施保; 目标4: 按月及时社会化发放到位, 确保资金安全使用。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优抚对象	1080人
		质量指标	补贴覆盖率	100%
		时效指标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发放时间	2024年1月-12月(每月)
		成本指标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人均标准	785.83元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保障优抚对象生活水平	≥90%
		可持续影响 指标	保障优抚对象权益的作用	≥3年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优抚对象满意度	≥90%

## 专项资金总体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市财函〔2023〕2355号优抚对象补助经费（直达）		
主管部门		西安市碑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期限 1年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347	年度资金总额: 2347
	其中: 财政拨款		2347	其中: 财政拨款 2347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 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 完成优抚对象生活补助发放; 目标2: 按照政策要求全面落实; 目标3: 动态管理, 进出有序, 做到准确施保; 目标4: 按月及时社会化发放到位, 确保资金安全使用。			目标1: 完成优抚对象生活补助发放; 目标2: 按照政策要求全面落实; 目标3: 动态管理, 进出有序, 做到准确施保; 目标4: 按月及时社会化发放到位, 确保资金安全使用。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优抚对象	1080人
		质量指标	补贴覆盖率	100%
		时效指标	优抚对象生活补助发放时间	2024年1月-12月(每月)
		成本指标	优抚对象生活补助人均标准	21731.48元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提高优抚对象生活水平	≥90%
		可持续影响 指标	保障优抚对象权益的作用	≥3年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优抚对象满意度	≥90%

## 专项资金总体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市财函〔2023〕2355号优抚对象省级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西安市碑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期限 1年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4.87	年度资金总额:	74.87
	其中: 财政拨款	74.87	其中: 财政拨款	74.87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 完成优抚对象生活补助及医疗补助发放; 目标2: 按照政策要求全面落实; 目标3: 动态管理, 进出有序, 做到准确施保; 目标4: 按月及时社会化发放到位, 确保资金安全使用。		目标1: 完成优抚对象生活补助及医疗补助发放; 目标2: 按照政策要求全面落实; 目标3: 动态管理, 进出有序, 做到准确施保; 目标4: 按月及时社会化发放到位, 确保资金安全使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优抚对象	1080人
		质量指标	补贴覆盖率	100%
		时效指标	优抚对象生活补助发放时间	2024年1月-12月(每月)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优抚对象生活补助人均标准	693.24元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优抚对象生活水平	≥9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优抚对象权益的作用	≥3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优抚对象满意度	≥90%